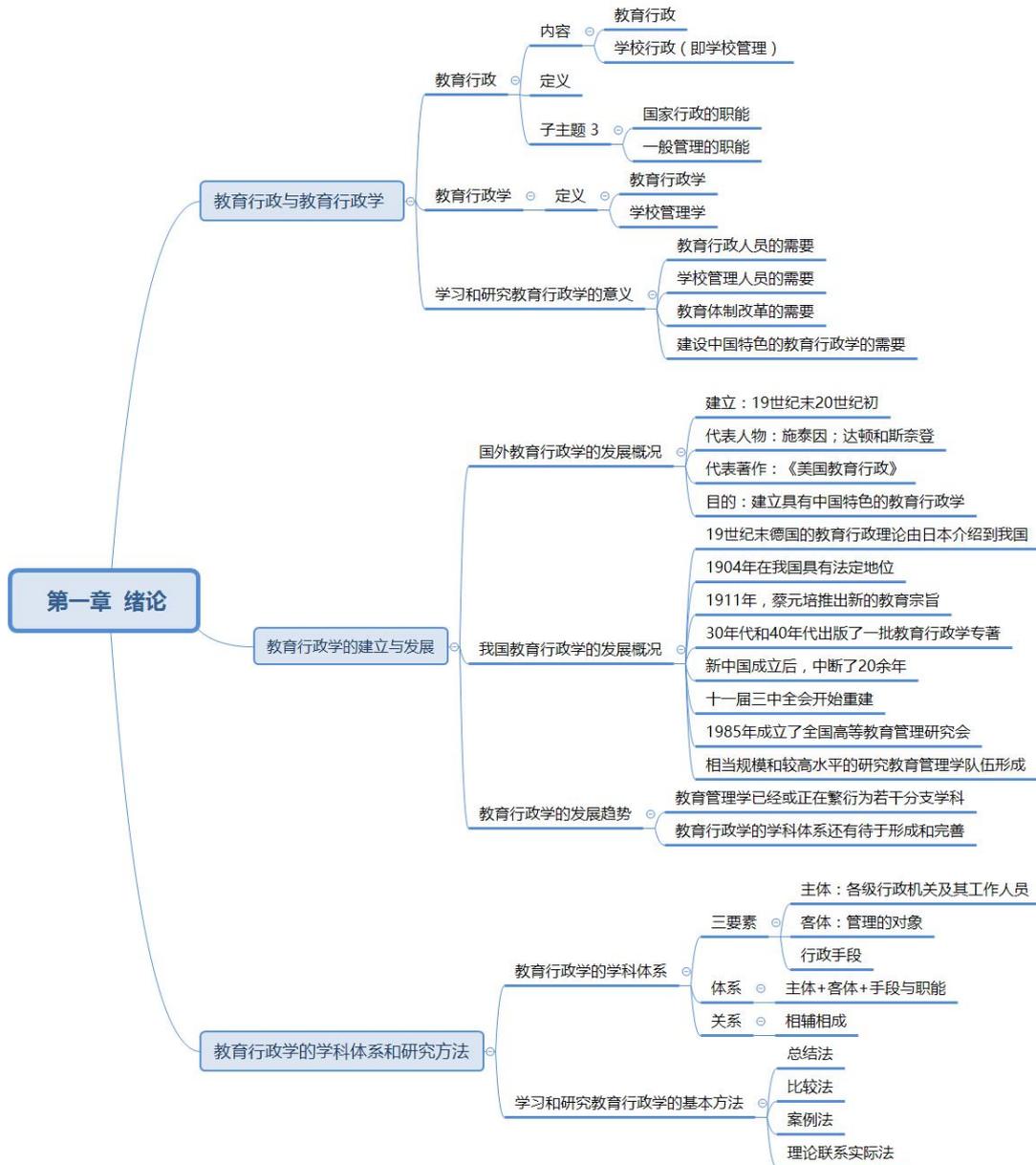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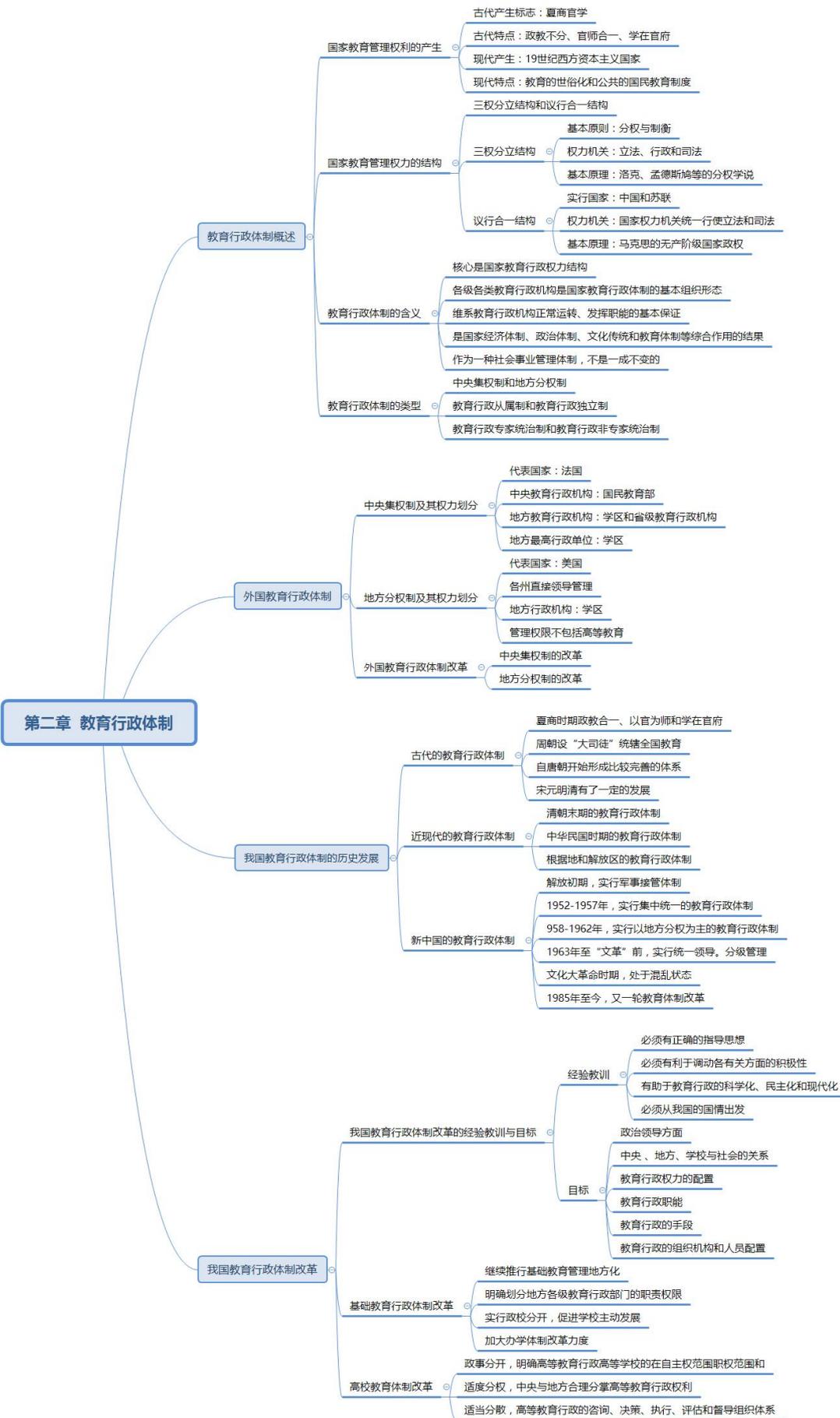


教育行政学自学考试大纲

第一章 绪论 ※ ※



1. 教育行政是国家行政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通过政府的教育行政部门对教育事业进行领导和管理。主要职能应该是计划、决策、督导、评价、执法、服务。 ※ ※
2. 教管理学有两大分文，一是教育行政学；二是学校管理学。教育行政学是研究国家各级教育行政部门领导和管理教育事业工作规律的科学，学校管理学是研究各级各类学校内部管理工作规律的科学。 ※
3. 德国著名法学家和行政学家施泰因被认为是“现代教育行政理论的创始人”和“现代行政学之父”。 ※ ※
4. 美国的达顿和斯奈登在 1908 年出版了一本《美国教育行政》。这本书被认为是世界上第一本教育行政学方面的著作。 ※ ※
5. 1903 年(光绪 29 年)，张百熙、张之洞等人提出的、清政府制定的《奏定学堂章程》，是我国近代第一个正式颁布并实行的学制。 ※ ※
6. 教育行政学是一门应用学科，应用学科的研究方法，要体现“学以致用”的原则，基本方法是总结法、比较法、案例法和理论联系实际法。 ※ ※



第二章 教育行政体制 ※ ※

1. 教育行政体制又称教育行政管理体制或教育管理体制，是国家管理教育事业的组织体系和相关制度的总称。主要包括国家管理教育事业的各级教育行政机构的组织形式，国家教育行政权力结构及有关教育行政制度。 ※ ※

2. 教育行政体制的主要内容： ※ ※

一是教育政治体制的核心是国家教育行政权利结构；

二是各级各类教育行政机构是国家教育行政体制的基本组织形态；

三是教育行政制度是维系教育行政机构正常运作、发挥职能的基本保证。

四是教育行政体制的形成是国家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传统和教育体制等综合作用的结果。

五是教育行政体制必需随着社会背景条件的变化或教育体制本身的发展而做出与之相适应的变革。

3. 教育行政体制的类型：中央集权制和地方分权制；教育行政从属制（完整制）和教育行政独立制（分离制）；教育行政专家统治制和教育行政非专家统治制。

4. 教育行政中的地方分权制是指由地方政府依据法律的授权独立行使教育行政权力的一种教育行政体制。 ※

5. 教育行政中的中央与地方合作制是指由中央和地方分工合作共同管理教育事业的一种体制。英国是比较典型的中央与地方合作制国家。 ※ ※

6. 地方最高教育行政单位是学区，学区以下的教育行政机构是省，在省级国民教育处，最高领导是学区督学。 ※ ※

7. 我国教育行政体制改革的长远目标，应当是通过系统地改革现行的教育行政体制，逐步建立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教育行政体制。

8.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教育行政体制改革的经验教训有哪些？ ※

第一，教育行政体制改革应当有正确的指导思想。

第二，教育行政体制改革必须有利于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

第三，教育行政体制改革应当有助于教育行政的科学化、民主化和现代化。

第四，教育行政体制改革必须从国情出发。

9、基础教育行政体制改革

（一）继续推行基础教育管理地方化

（二）明确划分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职责权限

(三) 实行政校分开，促进学校主动发展

(四) 加大办学体制改革力度，健全国家和社会共同举办和管理基础教育的体制

10、高等教育行政体制改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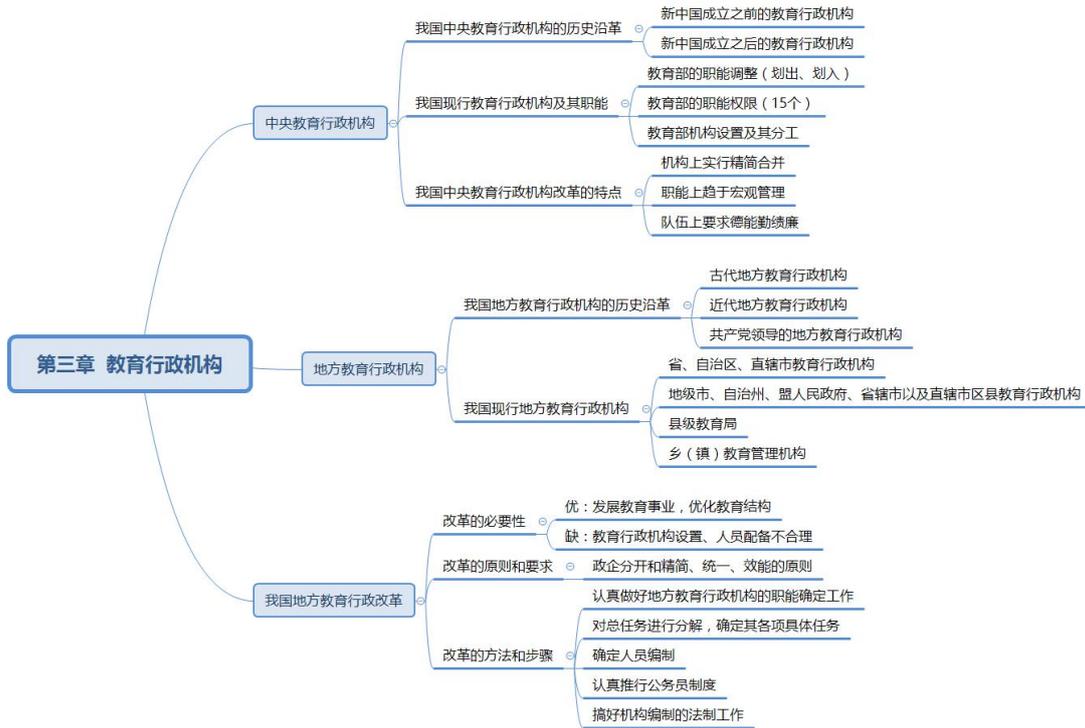
(一) 政事分开，明确高等教育行政职权范围和高等学校的自主权范围

(二) 适度分权，中央与地方合理分掌高等教育行政权力

(三) 适当分散，建立健全高等教育行政的咨询、决策、执行、评估和督导组织体系。

四川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自学考试教学大纲

第三章 教育行政机构



1. 我国中央教育行政机构改革的特点有：一是机构上实现精简合并；二是职能上趋于宏观管理；三是队伍上要求德能勤绩廉。※

2. 我国地方教育行政机构改革的方法和步骤：

第一、认真做好地方教育行政机构的职能确定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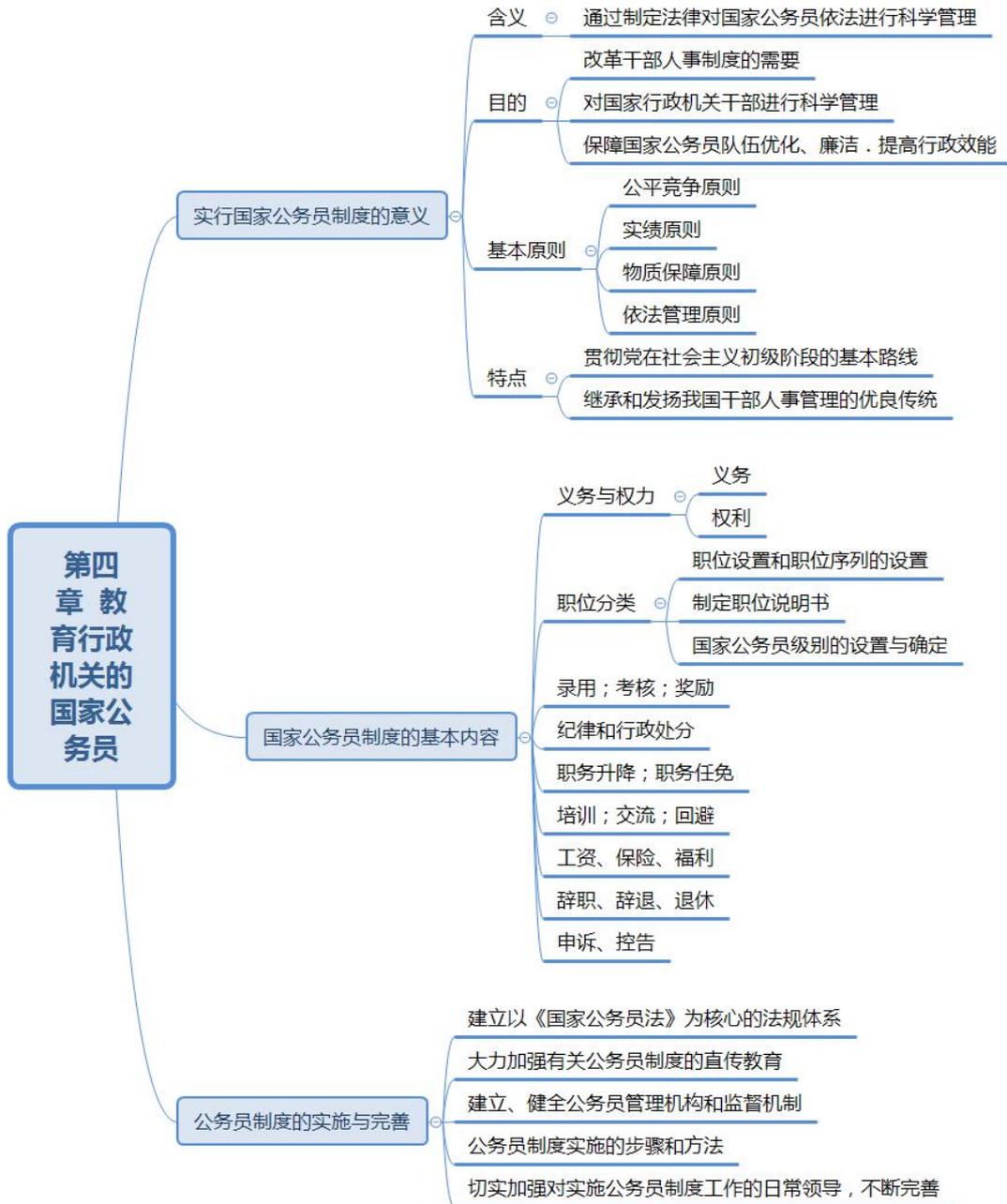
第二、在确定地方教育行政机构职能的基础上，对总任务进行分解，确定其各项具体任务；

第三、确定人员编制；

第四、认真推行公务员制度；

第五、搞好机构编制的法制工作。

第四章 教育行政机构的国家公务员



1. 1993年10月1日我国《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的施行，标志着我国公务员制度的正式建立。 ※

2. 教育公务员制度是国家公务员制度的组成部分。国家公务员制度是通过制定法律对国家公务员依法进行科学管理的制度体系的总称。范围是：“各级国家行政机关中除工勤人员以外的工作人员”。

3. 建立教育公务员制度的目的：(1)贯彻党的基本路线，改革干部人事制度的需要。(2)对国家行政机关干部进行科学管理。(3)保障国家公务员队伍优化、廉洁，提高行政效能。 ※

4. 国家公务员制度的基本原则有：公平竞争原则；实绩原则，亦称功绩制原则；物质保障原则；依法管理原则。 ※ ※

5、我国国家公务员制度的特点（两个）

第一、贯彻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是国家公务员制度的根本指导思想。第二、继承和发扬我国干部人事管理的优良传统。

6、教育行政机关国家公务员制度的基本内容：(1)权利与义务(2)职位分类(3)录用(4)考核(5)奖励(6)纪律和行政处分(7)职务升降(8)职务任免(9)培训(10)交流(11)回避(12)工资、保险、福利(13)辞职、辞退、退休(14)申诉、控告

7. 如何实施与完善国家公务员制度？

- 一是建立以《国家公务员法》为核心的法规体系；
- 二是大力加强有关公务员制度的宣传教育；
- 三是建立、健全公务员管理机构和监督机制；
- 四是公务员制度实施的步骤和方法（三阶段：准备、实施、验收）；
- 五是切实加强对实施公务员制度工作的日常领导，不断完善。

第五章 学校教育制度 ※ ※



1. 学校教育制度也叫学校系统，简称为学制。它规定各级各类学校的性质、任务、入学条件、修业年限以及它们之间的衔接和关系。它反映各级各类学校教育内部的结构及其相互关系。 ※ ※

2. 学校教育制度建立的依据有哪些？ ※

- (1) 学校教育制度是根据统治阶级利益建立起来的；
- (2) 学校教育制度的建立受社会经济和科技发展水平的制约；
- (3) 学校教育制度的建立取决于对儿童、少年和青年身心发展规律的认识；
- (4) 学校教育制度的建立受各国历史条件、文化传统的影响；
- (5) 学校教育制度建立的建立受其他国家学制的影响。

3. 学校教育制度的类型归纳为三种类型，即单轨型、双轨型和中间型。美国和

日本的学制是典型的单轨型学制。 ※ ※

4. 西方学校教育制度的改革趋势：

- 一、学前教育扩展化
- 二、义务教育普及化
- 三、普教职教综合化
- 四、高等教育多样化

5. 两周时期已构成了学校教育制度的雏形，当时的学校分为两类：一类为设于京城的由中央政府办理的国学，一类为设于地方的由地方政府办理的乡学。若依学校教育层次来分，可将国学分为大学和小学两类。 ※ ※

6. 郑观应(1842—1922)是近代史上第一位主张效法西方学制，并完整地提出一套新学制构想的学者。其构想主要有：分三级设学，小学、中学和大学；提出普及义务教育的观念；强调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结合。 ※ ※

7. 1902年。康有为在他所著的《大同书》中提出了一套理想的大同世界的学制构想，其学校系统为： ※

人本院：即胎教相“零岁儿”教育机构，从出生前半年到半岁，学程一年。

育婴院：即幼儿教育机构，从半岁到五岁，学程五年半；可分设慈幼院，招收三至五岁儿童。教育的目的是“养儿体，乐儿魂，开儿知识”，割断儿童与家庭的关系。

小学院：即初等教育机构。由女性管理并出任教师。招收六至十岁儿童入学，学程五年。教育以德为先，养体为主。开智次之。

中学院：即中等教育机构，十一岁入学，十五岁毕业，学程四年，培养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

大学院：即高等教育机构，为专门之学，实验之学。学生十五岁入学，二十岁毕业，学程五年，以开发智力为主。

8. 1902年。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系统完备的学制诞生了。是年为壬寅年，故称“壬寅学制”，未实施。 ※ ※

9. 清政府于1903年又颁布了一新的学制，称“癸卯学制”。它是以日本学制为蓝本制定，是中国第一个经正式颁布后在全国范围内实际推行的学制。标志着近代学制的开端。1922年“壬戌学制”，又称为六三三学制。 ※ ※

10. 1951年10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结合我国当时的实际情况，确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新学制。我国现行的学校教育制度：

学前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 ※

11. 我国学校教育制度改革的基本原则：第一，服务于经济建设的原则。第二，开放与创新的原则。第三，从实际出发的原则。 ※ ※

12. 1993年3月发布的《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是我国当前进行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行动纲领。 ※

13. 1999年国务院批转的教育部《面向二十一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明确规定了我国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在2010年达到15%的目标。 ※

14. 我国学校教育制度改革的原则和内容有哪些？ ※ ※

原则：第一、服务于经济建设的原则；

第二、开放与创新的原则；

第三、从实际出发的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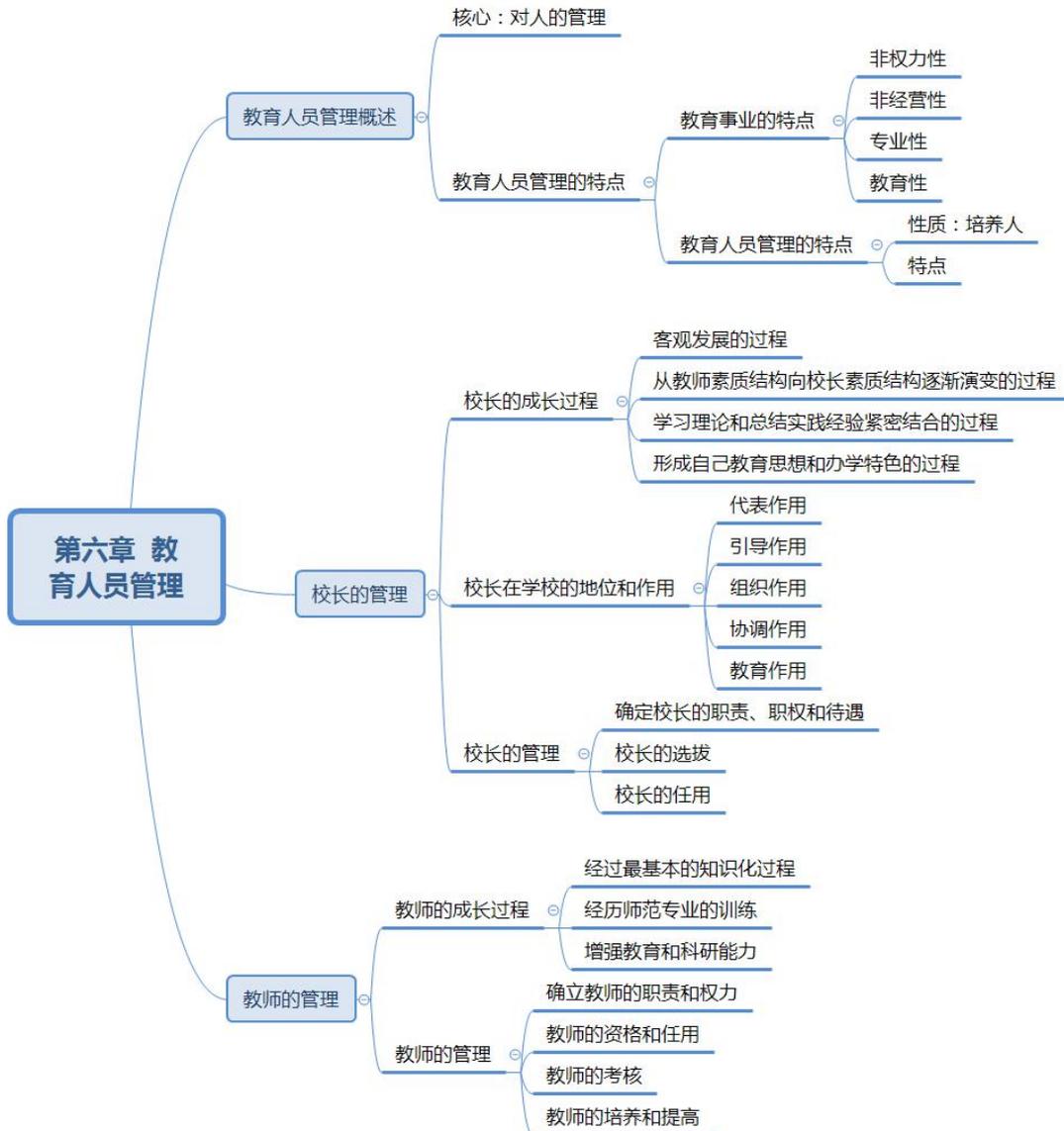
内容：一是大力加强基础教育，狠抓义务教育的落实；

二是调整中等教育结构，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

三是大步发展高等教育，“内涵”与“外延”并重；

四是重视成人教育，发展终生教育。

第六章 教育人员管理 ※ ※



1. **教育管理的核心是对人的管理。** ※ ※
2. **教育人员管理的特点：**教育事业的特点（非权力性、非经营性、专业性、教育性）；教育人员管理的特点（教育人员均属于脑力劳动者；教育人员的劳动成果，一般属于精神产品；充分承认教育人员的劳动价值；周期较长、过程复杂）。
3. **校长的地位：**（1）学校的法人地位；（2）学校行政的中心地位；（3）学校管理的决策地位；（4）学校工作的指挥地位。 ※ ※
4. **校长的作用：**（1）代表作用；（2）引导作用；（3）组织作用；（4）协调作用；（5）教育作用 ※ ※
5. **简述校长的主要职责。** ※ ※
：（1）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
（2）认真执行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和干部政策，团结、依靠教职员工
（3）全面主持学校工作
（4）发挥党的政治核心作用和教职工代表大会民主监督作用
（4）发挥学校教育的主导作用，努力促进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协调一致、相互配合，形成良好的育人环境
6. **教师的职责：**（1）做好学生思想工作；（2）提高教学质量；（3）进行科学研究；（4）指导课外活动；（5）协调学校与社会、家庭的关系；（6）参与学校管理 ※ ※
7. **教师的权利：**（1）享有劳动和获得报酬的权利；（2）享有教育和教学的权利；（3）享有业务进修的权利；（4）享有参与学校管理的权利 ※ ※
8. **教师任用制度，主要有派用制、聘用制和代用制三种。** ※ ※
9. **简述校长职级制度的主要内容、特点及方法：** ※ ※ ※
：**主要内容：**将原已形成的校长职级“宝塔型”的结构改为“橄榄型”的结构，即设置特级校长、一级校长（分二等）、二级校长（分四等）、三级校长（分四等）、四级校长（分二等），共五级十二等。
特点：在考虑学校规模、办学条件和生源质量等综合因素的基础上，着重考察校长正确把握办学方向、落实依法治教、决策科学化和管理民主化方面的能力和工作实绩，以及校长在教育教学改革中的主动性和创造性。
校长职级认定的方法：采用“三维聚焦”的办法。（1）由校长根据测评指标，采取自我评价的方法申报职级；（2）由学校教代会听取校长申报职级的述职报告，教代会代表采取无记名方式进行投票；（3）由市或区县的专家评审委员会通过查阅材料和面试辩等突进，对校长做出整体性的评价，从而确定校长的职级。

10. 阐述校长职级制的成效。 ※ ※

- 一是促进建立教育行政部门宏观管理，校长行使办学自主权的管理体制；
- 二是冲破“官本位”，租金校长把主要精力用于抓教育、抓管理、抓质量、抓效益；
- 三是促进建立符合中小学特点和校长成长规律的持续、稳定、有效的竞争激励机制；
- 四是促进形成学校领导干部“职务能上能下，待遇能高能低，流动能进能出”的良好氛围；
- 五是促进形成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

第七章 教育财政



1. 教育财政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发展本国本地区教育事业而对用于教育的财力资源进行的一系列专门性管理活动。
2. 教育财政分配的对象是社会的剩余产品，主要是国家的财政收入。 ※ ※
3. 教育财政的分配方式是一种无偿性分配方式。 ※
4. 教育财政的功能：资金筹集功能；资源配置功能；供需调节功能；监督管理功能。 ※
- 5、教育预算是国家各级政府和各级各类教育机构的年度教育财政收支计划，是国家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 6、编制教育预算的原则：首先要确保战略；其次是收支平衡；再次是比例适度；最后是留有余地。

7、教育预算编制的方法：是采用基本数字和定员定额的办法进行的：

计划年度经费预算=综合支出定额*基本数字

8、教育税收是指国家各级教育财政机构或税务机关，依据国家有关法令和政策，强行将一部分国民收入以赋税形式征集起来，用于发展教育事业。

9、教育税收征管的基本要求：1、健全教育税收法纪，严格依法治税；2、合理确定教育税收的计征对象、范围和比例保持相对稳定；3、完善教育税收征管体制，杜绝偷税漏税抗税和截留挪用教育税的现象；4、加强教育税收宣传教育，增强公民的纳税积极性和自觉性。

10、教育会计的基本方法：反映和监督

11、教育审计的程序和方法：（准备、实施和终结）方法：查账法、稽查法、抽样审计法。

12、提高我国教育投资使用率 and 经济效益的基本途径

一、进一步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建立合理的教育结构

二、加强教育财政管理，建立合理的教育结构

三、挖掘我国现有教育设施的潜力，提高各级教育行政机构和各级各类学校的管理水平

第八章 教育设施



1. 校园内应设置校舍、运动场、绿化地(包括成片绿地相室外自然科学园地)。

校舍是学校教育设备中的建筑主体。 ※

2. 校园建设和管理的基本原则：教育功能原则；功能协调原则；安全保健原则；经济实用原则。 ※ ※

3. 校舍建设的基本建设程序及管理、维修

一、校舍建设应按基本建设程序进行

二、慎选校址

三、严格把住校舍建设材料质量关

四、特别注意校舍建筑物结构质量

五、加强校舍的管理和维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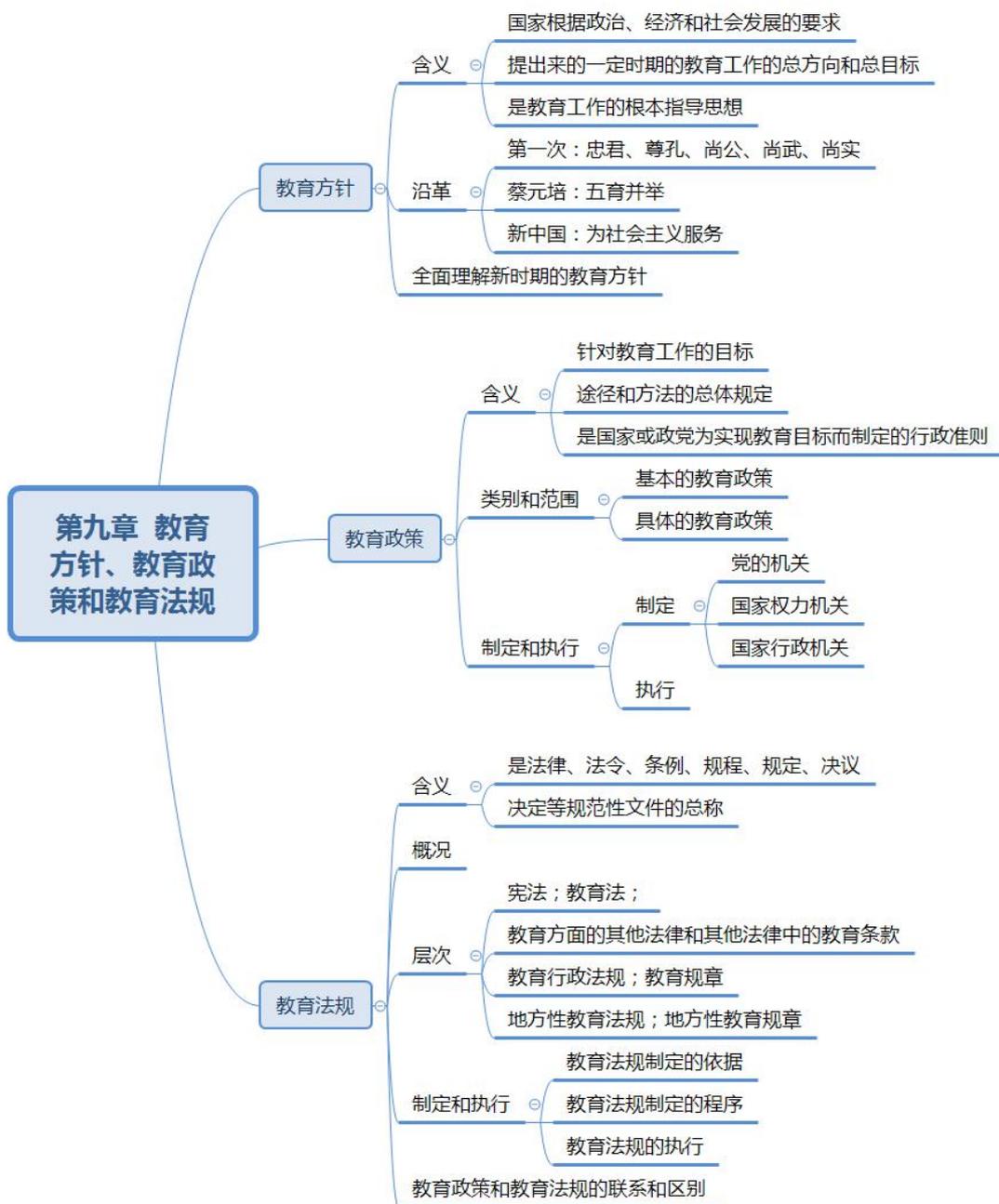
4、学校教育设备配置的组织保证与管理

(一) 按照分级办学、分级负责的原则，组织好教育设备建设配置的实施工作

(二) 多渠道筹集经费

(三) 加强管理，健全制度

第九章 教育方针、教育政策和教育法规 ※



1. **教育方针**是国家根据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要求提出出来的一定时期的教育工作的总方向和总目标，是教育工作的根本指导思想。

2、**我国新时期的教育方针**：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2. 1906年(光绪32年)，清王朝提出的“**钦定教育宗旨**”是“**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实**”。这是中国近代教育史上第一次正式提出的教育宗旨。※ ※

3. **教育方针**主要是解决两大问题。一是教育为什么服务(教育的总任务)。二是

培养什么样的人(培养目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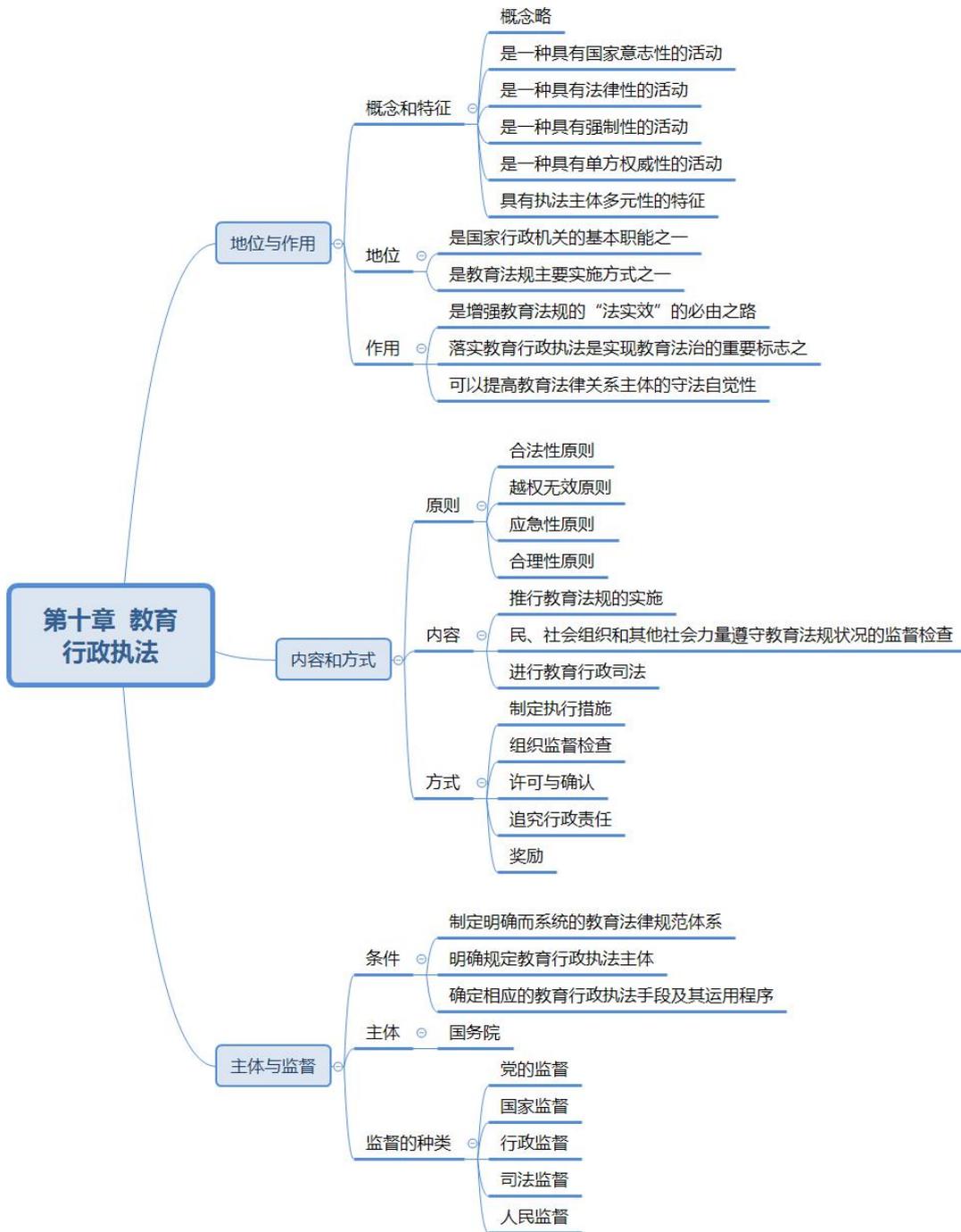
4. **教育政策**是针对教育工作的目标、途径和方法的总体规定，是国家或政党为实现教育目标而制定的行政准则。

5. 1986年4月12日，建国后**第一部**教育方面的法律——《**义务教育法**》终于诞生了(1986年7月1日起施行)。 ※ ※

6. 1993年10月31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1994年1月1日起施行)，是我国**第一部教师法**。 ※ ※

7、**教育法规**是法律、法令、条例、规程、规定、决议、决定等规范性文件的总称。

第十章 教育行政执法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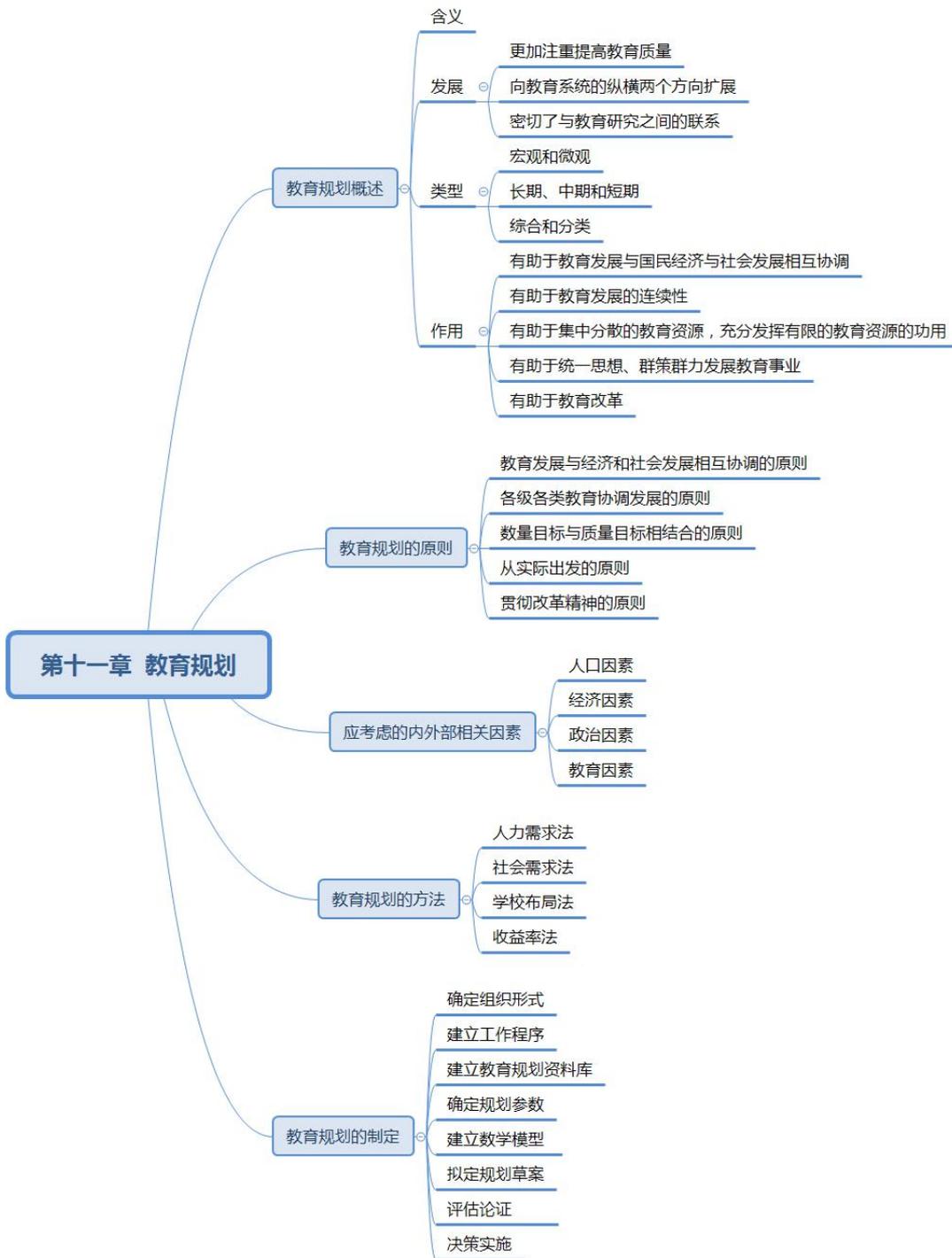


1. 教育行政执法是指国家合关行政机关及其所属工作人员，在现实生活中实施教育法规的活动。是有关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按照法定职权和程序所采取的直接影响公民、社会组织或其他社会力量有关教有的权利与义务，或者对其教育权利与义务的行使和履行进行监督的具体行政行为。 ※

2. 教育行政执法具有的特征： ※ ※

- (1) 教育行政执法是一种具有国家意志性的活动
 - (2) 教育行政执法是一种具有法律性的活动
 - (3) 教育行政执法是一种具有强制性的活动
 - (4) 教育行政执法是一种具有单方权威性的活动
 - (5) 教育行政执法具有执法主体多元性的特征
3. 教育行政执法的作用通过哪几个方面体现出来的？ ※ ※
- (1) 加强教育行政执法，是增强教育法规的“法实效”的必由之路
 - (2) 落实教育行政执法是实现教育法治的重要标志之
 - (3) 加强教育行政执法，可以提高教育法律关系主体的守法自觉性
4. 教育行政执法的原则有哪些？ ※ ※ ※
- (1) 合法性原则
 - (2) 越权无效原则
 - (3) 应急性原则
 - (4) 合理性原则
5. 合理性原则要求在教育行政执法过程中做到哪些？ ※ ※
- (1) 执法行为的动因，必须符合立法目的；
 - (2) 执法行为步骤，应建立在正确考虑的基础上，即要符合客观规律；
 - (3) 执法行为的内容应合乎情理。
6. 教育行政执法的内容主要可分为推行教育法规的实施；公民、社会组织和其他社会力量遵守教育法规状况的监督检查和进行教育行政司法等三个方面。 ※ ※ ※
7. 教育行政执法的方式，主要包括制定执行措施、组织监督检查、许可与确认、追究行政责任、奖励等几种。 ※ ※ ※
8. 教育法律规范是法律规范的一种，它与一般法律规范一样，由假定、处理、制裁三个要素构成。 ※ ※
9. 对教育行政执法实行监督的意义：一是实行对教育行政执法的监督，是完善教育法制的必要组成部分。二是实行对教育行政执法的监督，是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实现民主管理的途径。三是对教育行政执法实行监督，是依法治教，实现教育廉政的保证。 ※ ※
10. 教育行政执法的监督的种类：党的监督、国家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和人民监督。 ※ ※

第十一章 教育规划 ※ ※



1. **教育规划**，又称**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是国家各级政府根据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为实现一定的教育目标，促进国家或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对有关教育事业的发展目标、规模、速度，以及实现的步骤和措施等所做的部署、设计和安排。 ※

2. **教育规划的类型**：宏观和微观教育规划；长期、中期和短期教育规划（长期教育规划的周期一般为10年左右，中期教育规划一般为五年左右，短期教育规划一般为一至三年。在我国习惯上：把五年以内的规划称作计划）；综合和分类教育规划。 ※

3. **简述教育规划的作用有哪些？** ※ ※

- (1) 教育规划有助于教育发展与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
- (2) 教育规划有助于教育发展的连续性
- (3) 教育规划有助于集中分散的教育资源，充分发挥有限的教育资源的功用
- (4) 教育规划有助于统一思想、群策群力发展教育事业
- (5) 教育规划有助于教育改革

4. **简述教育规划的原则有哪些？**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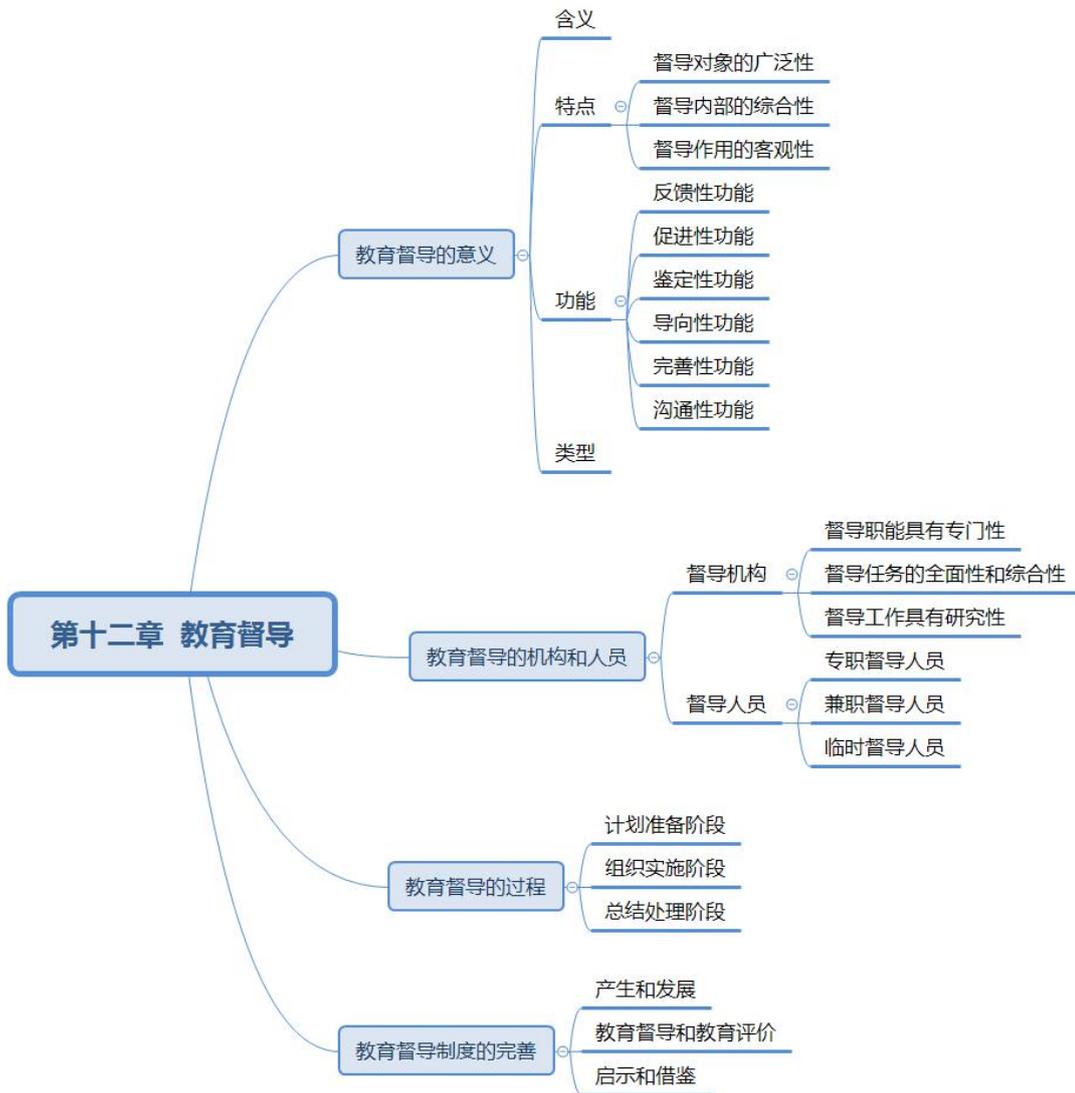
- (1) 教育发展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相互协调的原则
- (2) 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的原则
- (3) 数量目标与质量目标相结合的原则
- (4) 从实际出发的原则
- (5) 贯彻改革精神的原则

5. **教育规划的方法**：**人力需求法**（主要包括国际比较法、固定系数法和调查法，其中调查法主要包括雇主调查法和专家调查法两种）、**社会需求法**、**学校布局法**（学校布局法包括预测、诊断和规划三个方面）、**收益率法**（又称成本收益分析法）。 ※ ※

6. **教育规划的制定的主要步骤有：** ※ ※

- (1) 确定组织形式
- (2) 建立工作程序
- (3) 建立教育规划资料库
- (4) 确定规划参数（制定教育规划的关键，主要有两类：宏观参数和微观参数）
- (5) 建立数学模型
- (6) 拟定规划草案
- (7) 评估论证
- (8) 决策实施

第十二章 教育督导 ※ ※



1. **教育督导**，是指各级政府授权的督导机构和人员。依据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和督导的原则与要求，对下级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进行有目的、有计划的视察、临督、评估和指导，并向同级和上级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反馈有关教育工作的信息，提供改进工作的建议。 ※

2. 教育督导对上的主要职能是“**参谋**”和“**反馈**”。对下的主要职能是“**监督**”和“**指导**”。 ※ ※ ※

3. 教育督导的特点：**督导对象的广泛性**、**督导内部的综合性**、**督导作用的客观性**。 ※ ※ ※

4. 教育督导的功能：**反馈性功能**、**促进性功能**、**鉴定性功能**、**导向性功能**、**完善性功能**、**沟通性功能**。 ※ ※ ※

5. 为什么教育督导机构成了一种独立的机构。 ※
 - (1) 督导职能具有专门性
 - (2) 督导任务的全面性和综合性
 - (3) 督导工作具有研究性
6. 教育督导人员可分为：专职督导人员（现称督学）、兼职督导人员、临时督导人员。 ※
7. 教育督导过程是对教育督导活动的计划、组织、检查和总结。其过程应包括计划准备阶段、组织实施阶段、总结处理阶段三个基本环节。 ※ ※
8. 教育督导要遵循的原则：法制的原则、科学的原则、求实的原则、民主的原则、促进的原则。 ※ ※
9. 教育督导过程三个基本环行相应的方法主要有计划、调查、评价、报告、指导等五种。 ※ ※
10. 1905年，清政府成立“学部”，1906年学部设“视学官”，1909年学部拟订了《视学官章程》，这是我国最早的近代教育督导制度。这就标志了中国近代教育督导的产生。但是并未得到真正的推行。 ※ ※
11. 1991年4月，国家教委公布《教育督导暂行规定》，标志着社会主义中国的现代教育督导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 ※

四川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自学考试教学大纲